

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入伙苏州东证睿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苏州东证睿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投资金额：8000 万元人民币
- 特别风险提示：投资合伙各方无保本及收益承诺，极端情况下可能面临投资失败乃至本金受损的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次投资概述

为借助专业投资机构拓宽公司投资渠道，获取财务性回报，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酉缘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酉缘投资”）拟投资入伙“苏州东证睿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东证睿景”或“合伙企业”）。东证睿景预计规模 20000 万元，酉缘投资拟出资 8000 万元、占比 40%。

本次投资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合法有效，投资事项在董事会审议通过额度内，无需报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由酉缘投资具体实施。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投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属于关联交易。

二、专业机构的基本情况

公司本次拟投资的合伙企业由上海东方证券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东证资本”）担任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及管理人，其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上海东方证券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5515008378

地址：中国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318 号 2 号楼 36 层

法定代表人：金文忠

成立日期：2010 年 02 月 08 日

注册资本：400000 万元人民币

营业期限：2010 年 02 月 08 日至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设立直投资基金，对企业进行股权投资，或投资于与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投资基金；为客户提供与股权投资相关的财务顾问服务；经中国证监会认可开展的其它业务。

东证资本为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全资私募基金子公司，目前已经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券商私募基金子公司备案登记，会员编码：PT2600031226。

东证资本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信息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数据	2022-12-31	2023-09-30
资产总额	503,034.67	509,141.29
负债总额	6,013.28	2,369.34
营业收入	21,315.65	27,254.99
净利润	7,099.64	13,038.12

东证资本资信状况良好，非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未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公司股份，无增持公司股份计划，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相关利益安排，无与第三方存在其他影响公司利益的安排等情形。

公司本次参与投资时，不存在下列主体持有东证资本份额或认购本次合伙企业份额，或在东证资本、合伙企业中任职的情形：

- (1) 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
- (2)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 (3)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为通过对未上市企业进行股权投资，并取得相应的投资回报，东证资本牵头并任执行事务合伙人，设立“苏州东证睿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一）合伙企业基本情况

1. 合伙企业名称：苏州东证睿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最终名称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定的名称为准）

2. 合伙期限：7 年

3.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创业投资。（以企业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登记的经营围为准）

4. 目标规模：人民币 20000 万元

5. 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东方证券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6. 公司投资：酉缘投资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以自有资金认缴 8000 万元，出资进度按照合伙协议约定。

募集完成后，合伙企业的认缴出资情况为：

合伙人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上海东方证券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6,000	30%
上海酉缘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合伙人	8,000	40%
其他有限合伙人由东证资本募集	有限合伙人	6,000	30%
合计		20,000	100%

7. 合伙企业投资方向：主要投资于新材料、自动化装备、高端工业装备、高端军工装备、自动驾驶等高端制造业。

(二) 合伙企业管理模式

1. 投资领域

合伙企业主要投资处于创建或重建过程中具有成长性、未上市的优质创业企业，支持国家政策鼓励的战略性高端制造业发展，包括智能制造和新材料等领域。

2. 投资目标

合伙企业主要投资于新材料、自动化装备、高端工业装备、高端军工装备、自动驾驶等领域的优质企业，并取得相应的投资回报。

3. 主要盈利模式

对未上市企业进行股权投资，以期所投资创业企业发育成熟或相对成熟后，通过股权转让获取资本增值收益。

4. 投资限制

合伙企业不得从事不动产投资、不得参与上市公司定增；不得从事对外担保；不得从事明股实债等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禁止从事的业务；投资于同一标的的资金不得超过合伙企业总认缴规模的 25%（若所有有限合伙人均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专业投资者且单个投资者实缴金额不低于 1000 万，可豁免此条限制）。

5. 投后管理

合伙企业投资被投资企业后，管理人将对被投资企业持续跟踪管理、参与重大事项决策、注意投资风险防范，并在合适的时机予以投资退出。管理人应按照投资协议的约定及被投资企业章程等规定进行投后管理。

四、投资合同的基本情况

(一) 合同主体

1. 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详见本公告内容“二、专业机构的基本情况”

2. 有限合伙人

(1) 上海酉缘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03421832739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12,900 万元

主要经营场所：上海市浦东南路 1118 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 1305 室

法定代表人：王卫东

成立日期：2015 年 05 月 29 日

营业期限：2015 年 05 月 29 日至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实业投资，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以上咨询不得从事经纪），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

其他有限合伙人由东证资本负责募集。

（二）投资金额

合伙企业目标规模 20000 万元，其中酉缘投资出资 8000 万元。

（三）支付方式及出资安排

按照基金管理人通知，以货币方式分期缴付。全体合伙人承诺在投资期内全部完成实缴。截止本公告日，酉缘投资尚未出资。

（四）投资决策

合伙企业设投资决策委员会（投委会），全面负责对管理团队提交的投资项目（及其退出）进行审议并做出决议。投委会设委员 4 名，东证资本委派两名成员，酉缘投资委派一名成员，其他合伙人委派一名成员。投委会委员一人一票，任何项目投资及其退出决定须经投委会成员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可通过。

（五）各方合作地位和主要权利义务

1. 上海东方证券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作为普通合伙人，东证资本享有与有限合伙人相同的财产权利以及按照协议约定取得业绩报酬、收益分配的权利，具有对合伙企业合伙事务的管理权、决策权及执行权，负责召集并主持合伙人会议，分配合伙企业到期或终止清算时剩余财产。

同时，东证资本负责投资项目的事前准备，包括对投资项目的遴选、尽职调查、交易架构设计和谈判，以及被投资企业的投后管理，包括经营管理、运营监测、风险控制、制定并实施投资退出方案等，并按约定向合伙企业收取管理费。

东证资本应当以符合善意原则和公平交易原则的方式履行职责并行使权利，在本合伙企业财产不足以清偿本合伙企业的全部债务时，就该等债务对合伙企业及其他债权人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2. 上海酉缘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酉缘投资和其他有限合伙人，享有取得投资项目收益、清算后剩余财产、按照约定入伙、退伙、转让合伙权益以及其他法律法规保障和合伙协议约定的权力。

酉缘投资以其认缴出资额为限对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责任，作为有限合伙人，不执行合伙事务，不对外代表合伙企业。

（六）管理费

管理费由合伙企业向管理人支付，投资期内的管理费每年按照总实缴出资额的 2%收取，退出期内的管理费每年按照实缴出资总额扣除已退出项目的投资本金及已返还未投资金额的 1.5%收取，为避免歧义，退出延长期、清算期间内不支付管理费。

（七）收益分配

在合伙期限内，合伙企业取得的投资收益总额中扣除普通合伙人业绩报酬后，以现金形式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分配：①返还合伙人实缴出资金额；②按照合伙人实缴出资比例分配支付其投资回报，直至合伙人取得其实缴出资金额单利年化 8%的收益；③剩余部分的 80%向全体合伙人按照其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分配，

20%分配给普通合伙人。

（八）违约责任

如果任何有限合伙人未能按照付款通知在到账日期前支付全部或部分实缴出资，或者未按协议约定对其在本合伙企业中的全部或部分合伙权益进行转让或出质，或者违反合伙协议而强行退伙，则普通合伙人可以基于合伙企业的总体利益考虑判断并认定该有限合伙人为“违约合伙人”。普通合伙人可要求违约合伙人按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九）争议解决方式

因合伙协议引起的及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首先应由相关各方之间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相关各方不能协商解决，则应提交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按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在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相关各方均有约束力。除非仲裁庭有裁决，仲裁费应由败诉一方负担。败诉方还应补偿胜诉方的律师费等支出。

（十）合同生效条件、时间以及有效期

合伙协议最初自各方签署之日起生效；其修订时，根据协议约定的修订版签署方式签署后生效。

公司承诺，截止本公告日，本次投资不存在其他未披露的协议。

五、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投资规模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参与投资，是在确保公司主营业务运作正常情况下适度参与风险投资，获取风险投资收益，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率，不会影响公司现金流的正常运转，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根据投资规模来看，本次投资不会对公司当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二）投资领域与公司主营业务协同情况

合伙企业拟经营范围为创业投资业务（以企业登记机关核定为准），主要投资于新材料、自动化装备、高端工业装备、高端军工装备、自动驾驶等高端制造业，与公司主营业务“白酒生产及销售”关联性不强，预计协同效应不显著。

（三）关联关系及其他利益关系说明

本次投资和预计投资获得的利益（含潜在利益）不会产生新增的关联交易、同业竞争。

六、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一）公司承担的投资风险敞口规模

合伙企业存在因宏观经济、行业环境变化、技术创新、监管政策变化等多种因素影响，收益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可能面临投资失败及亏损的风险。公司全资子公司酉缘投资为该合伙企业的有限合伙人，最大损失金额以认缴出资额（8000万元）为限对合伙企业承担有限责任。

（二）实施投资项目存在的不确定性因素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合伙企业仍处于筹备阶段，尚未完成注册登记，各方也未实际出资，如因各方达不成一致意见，或遇其他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有可能导致本次投资无法全部履行或终止的风险。

本次投资合伙各方无保本及收益承诺，极端情况下可能面临投资失败乃至本金受损的情形，公司将安排专人跟进关注投资进展，并按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